



(12)实用新型专利

(10)授权公告号 CN 211386265 U

(45)授权公告日 2020.09.01

(21)申请号 201922105139.3

(22)申请日 2019.11.29

(73)专利权人 李青

地址 402560 重庆市铜梁区城街道金悦城  
13栋一单元一8一1

(72)发明人 李青

(74)专利代理机构 北京众允专利代理有限公司  
11803

代理人 尹莹莹

(51) Int. Cl.

B09B 3/00(2006.01)

A61L 11/00(2006.01)

A61L 2/04(2006.01)

A61L 2/18(2006.0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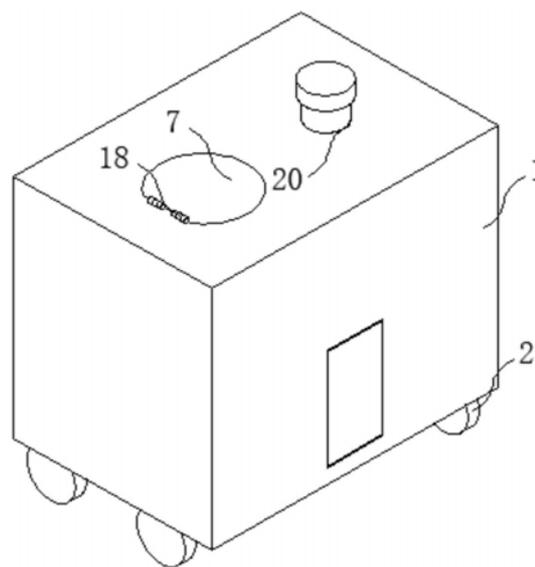
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1页

(54)实用新型名称

一种临床医学废样处理装置

(57)摘要

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临床医学废样处理装置,包括装置壳体和设置在装置壳体底部的移动轮,所述装置壳体的内部设置有废液处理室,所述装置壳体内部位于废液处理室的上方开设有装置槽,所述装置槽的内部固定安装有锥形壳体,所述锥形壳体的底部设置有单向水阀,所述装置槽内部位于锥形壳体的上方设置有顶盖,所述装置壳体内部位于装置槽的一侧设置有消毒室,所述消毒室的内部设置有抽水泵,所述抽水泵的输出端固定连接有三通管,所述三通管的端部均固定安装有喷淋头。该临床医学废样处理装置,通过对废液进行消毒储存和排放前的高温杀菌,使得最后排出的废液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,也有效地避免了疾病的交叉感染。



1. 一种临床医学废液处理装置,包括装置壳体(1)和设置在装置壳体(1)底部的移动轮(2),其特征在于:所述装置壳体(1)的内部设置有废液处理室(3),所述装置壳体(1)内部位于废液处理室(3)的上方开设有装置槽(4),所述装置槽(4)的内部固定安装有锥形壳体(5),所述锥形壳体(5)的底部设置有单向水阀(6),所述装置槽(4)内部位于锥形壳体(5)的上方设置有顶盖(7),所述装置壳体(1)内部位于装置槽(4)的一侧设置有消毒室(8),所述消毒室(8)的内部设置有抽水泵(9),所述抽水泵(9)的输出端固定连接有三通管(10),所述三通管(10)的端部均固定安装有喷淋头(11),两个所述喷淋头(11)分别位于锥形壳体(5)和废液处理室(3)的内部,所述废液处理室(3)的底部设置有加热块(12),所述装置壳体(1)内部位于废液处理室(3)的上方设置有伺服电机(13),所述伺服电机(13)的输出端固定安装有搅拌杆(14),所述搅拌杆(14)的外表面固定连接有搅拌叶(15),所述装置壳体(1)底部位于废液处理室(3)的一侧固定连接有出液管(16),所述出液管(16)的一侧设置有控制阀(17)。

2.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临床医学废液处理装置,其特征在于:所述移动轮(2)的数量为四个,四个所述移动轮(2)分别设置在装置壳体(1)底部的四角。

3.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临床医学废液处理装置,其特征在于:所述顶盖(7)通过铰链(18)与装置壳体(1)活动连接,且所述顶盖(7)与锥形壳体(5)之间设置有密封垫(19)。

4.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临床医学废液处理装置,其特征在于:所述装置壳体(1)上表面位于消毒室(8)的上方固定连接有加液管(20)。

5.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临床医学废液处理装置,其特征在于:所述废液处理室(3)的底部为斜坡式设计。

## 一种临床医学废样处理装置

### 技术领域

[0001] 本实用新型涉及医疗用废样处理装置技术领域,具体为一种临床医学废样处理装置。

### 背景技术

[0002] 临床医学是研究疾病的病因、诊断、治疗和预后,提高临床治疗水平,促进人体健康的科学,是直接面对疾病、病人,对病人直接实施治疗的科学,而医疗废物,是指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疗、预防、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、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,是指接触了病人血液,肉体等由医院生产出的污染性垃圾,如使用过的棉球、纱布、胶布、废水、一次性医疗器具、手术后的废弃品、过期的药品等等,医疗垃圾具有空间污染,急性传染和潜伏性污染等特征,所以,对医疗废样的处理是每个医院必不可少的环节。

[0003] 因此,现在提出一种临床医学废样处理装置。

### 实用新型内容

[0004] (一)解决的技术问题

[0005] 针对现有技术的不足,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临床医学废样处理装置,解决了上述背景技术中提出的问题。

[0006] (二)技术方案

[0007] 为实现以上目的,本实用新型通过以下技术方案予以实现:一种临床医学废样处理装置,包括装置壳体和设置在装置壳体底部的移动轮,所述装置壳体的内部设置有废液处理室,所述装置壳体内部分位于废液处理室的上方开设有装置槽,所述装置槽的内部固定安装有锥形壳体,所述锥形壳体的底部设置有单向水阀,所述装置槽内部分位于锥形壳体的上方设置有顶盖,所述装置壳体内部分位于装置槽的一侧设置有消毒室,所述消毒室的内部设置有抽水泵,所述抽水泵的输出端固定连接有三通管,所述三通管的端部均固定安装有喷淋头,两个所述喷淋头分别位于锥形壳体和废液处理室的内部,所述废液处理室的底部设置有加热块,所述装置壳体内部分位于废液处理室的上方设置有伺服电机,所述伺服电机的输出端固定安装有搅拌杆,所述搅拌杆的外表面固定连接搅拌叶,所述装置壳体底部位于废液处理室的一侧固定连接出液管,所述出液管的一侧设置有控制阀。

[0008] 可选的,所述移动轮的数量为四个,四个所述移动轮分别设置在装置壳体底部的四角。

[0009] 可选的,所述顶盖通过铰链与装置壳体活动连接,且所述顶盖与锥形壳体之间设置有密封垫。

[0010] 可选的,所述装置壳体上表面位于消毒室的上方固定连接有加液管。

[0011] 可选的,所述废液处理室的底部为斜坡式设计。

[0012] (三)有益效果

[0013] 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临床医学废样处理装置,具备以下有益效果:

[0014] 该临床医学废样处理装置,通过对废液进行消毒储存和排放前的高温杀菌,使得最后排出的废液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,也有效地避免了疾病的交叉感染,而且,当每一次向锥形壳体内倒入废液时,都会用消毒液等对其内壁进行清理,避免了废液病菌在锥形壳体的内壁残留,且在锥形壳体的底部设置有单行水阀,有效地阻挡了内部废液气味的散发,为每一次倒入废液的工作人员的身体健康提供了保障。

### 附图说明

[0015] 图1为本实用新型立体结构示意图;

[0016] 图2为本实用新型主视剖面结构示意图。

[0017] 图中:1、装置壳体;2、移动轮;3、废液处理室;4、装置槽;5、锥形壳体;6、单向水阀;7、顶盖;8、消毒室;9、抽水泵;10、三通管;11、喷淋头;12、加热块;13、伺服电机;14、搅拌杆;15、搅拌叶;16、出液管;17、控制阀;18、铰链;19、密封垫;20、加液管。

### 具体实施方式

[0018] 下面将结合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中的附图,对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、完整地描述,显然,所描述的实施例仅仅是本实用新型一部分实施例,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。

[0019] 请参阅图1至图2,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技术方案:一种临床医学废样处理装置,包括装置壳体1和设置在装置壳体1底部的移动轮2,移动轮2的数量为四个,四个移动轮2分别设置在装置壳体1底部的四角,装置壳体1的内部设置有废液处理室3,废液处理室3的底部为斜坡式设计,装置壳体1内部位于废液处理室3的上方开设有装置槽4,装置槽4的内部固定安装有锥形壳体5,锥形壳体5的底部设置有单向水阀6,装置槽4内部位于锥形壳体5的上方设置有顶盖7,顶盖7通过铰链18与装置壳体1活动连接,且顶盖7与锥形壳体5之间设置有密封垫19,装置壳体1内部位于装置槽4的一侧设置有消毒室8,装置壳体1上表面位于消毒室8的上方固定连接有加液管20,消毒室8的内部设置有抽水泵9,抽水泵9的输出端固定连接有三通管10,三通管10的端部均固定安装有喷淋头11,两个喷淋头11分别位于锥形壳体5和废液处理室3的内部,废液处理室3的底部设置有加热块12,装置壳体1内部位于废液处理室3的上方设置有伺服电机13,伺服电机13的输出端固定安装有搅拌杆14,搅拌杆14的外表面固定连接搅拌叶15,装置壳体1底部位于废液处理室3的一侧固定连接出液管16,出液管16的一侧设置有控制阀17。

[0020] 本实用新型在使用时,打开顶盖7,将废液倒入锥形壳体5内并流至下方的消毒室8内,然后盖上顶盖7,打开抽水泵9,消毒室8内的消毒液经过三通管10端部的两个喷淋头11对锥形壳体5的内壁进行冲刷和对废液处理室3内的废液进行消毒,启动伺服电机13,使得搅拌杆14及其外表面的搅拌叶15对废液进行搅拌,提高对废液的消毒杀菌效果,当废液处理室3内的废液积累到一定程度时,启动加热快12,对废液进行高温杀菌,从而使得最后排出的废液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,也有效地避免了疾病的交叉感染。

[0021] 该文中出现的电器元件均与外界的主控器及220V市电电连接,并且主控器可为计算机等起到控制的常规已知设备。

[0022] 综上所述,该临床医学废样处理装置,通过对废液进行消毒储存和排放前的高温杀菌,使得最后排出的废液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,也有效地避免了疾病的交叉感染,而且,当每一次向锥形壳体5内倒入废液时,都会用消毒液等对其内壁进行清理,避免了废液病菌在锥形壳体5的内壁残留,且在锥形壳体5的底部设置有单行水阀6,有效地阻挡了内部废液气味的散发,为每一次倒入废液的工作人员的健康提供了保障。

[0023] 以上所述,仅为本实用新型较佳的具体实施方式,但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并不局限于此,任何熟悉本技术领域的技术人员在本实用新型揭露的技术范围内,根据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方案及其实用新型构思加以等同替换或改变,都应涵盖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之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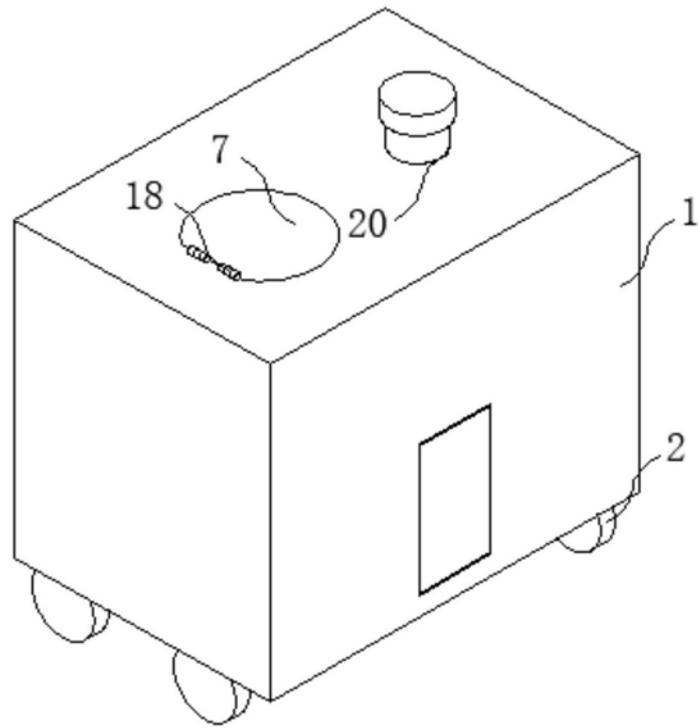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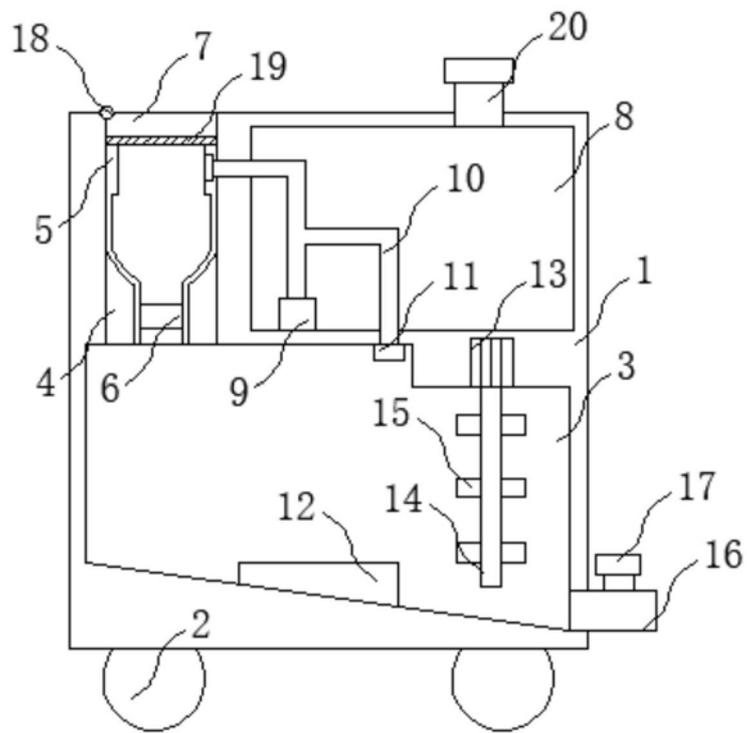


图2